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6872)

公司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46 號 12 樓
電 話：(02)2586-0560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6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35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0
	(七) 關係人交易	30
	(八) 質押之資產	3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	其他	31 ~ 3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4 ~ 35	
(十四)	部門資訊	35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浩宇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浩宇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浩宇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浩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浩宇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浩宇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浩宇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浩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浩宇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資誠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4 月 1 3 日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7,823	52	\$ 120,447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9,112	2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227,680	39	195,000	56
1200	其他應收款		755	-	55	-
130X	存貨		2,175	-	-	-
1410	預付款項		7,284	1	3,37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54,829</u>	<u>94</u>	<u>318,873</u>	<u>91</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19,130	3	24,532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2,455	1	188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十七)	7,446	1	8,06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56	1	40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5,087</u>	<u>6</u>	<u>33,180</u>	<u>9</u>
1XXX	資產總計		<u>\$ 589,916</u>	<u>100</u>	<u>\$ 352,053</u>	<u>100</u>

(續次頁)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9,626	2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13,294	2		6,20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274	-		19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97	-		36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5,691</u>	<u>4</u>		<u>6,764</u>	<u>2</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0</u>	<u>-</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5,881</u>	<u>4</u>		<u>6,764</u>	<u>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563,720	96		406,643	116
3120	特別股股本			-	-		2,000	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298,807	50		150,734	42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二)	(315,354)	(53)	(232,558)	(6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35)	-		35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46,438</u>	<u>93</u>		<u>327,170</u>	<u>93</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7,597</u>	<u>3</u>		<u>18,119</u>	<u>5</u>
3XXX	權益總計			<u>564,035</u>	<u>96</u>		<u>345,289</u>	<u>9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589,916</u>	<u>100</u>	\$	<u>352,05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正



經理人：龍震宇



會計主管：陳長興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	六(十三)(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3,139)	-	\$	-	-
6200 管理費用		(23,547)	-	(13,365)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895)	-	(51,54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2,581)	-	(64,910)	-
6900 營業損失		(82,581)	-	(64,91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185	-		860	-
7010 其他收入			1,622	-		2,02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	(2,859)	-	(57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五)	(27)	-	(2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45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	-	(1,836)	-
7900 稅前淨損		(82,660)	-	(63,074)	-
8200 本期淨損		(\$	82,660)	-	(\$	63,07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744)	-	\$	67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44)	-	\$	67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4,404)	-	(\$	62,399)	-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2,796)	-	(\$	61,639)	-
8620 非控制權益			136	-	(1,435)	-
合計		(\$	82,660)	-	(\$	63,074)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3,882)	-	(\$	61,025)	-
8720 非控制權益		(522)	-	(1,374)	-
合計		(\$	84,404)	-	(\$	62,399)	-
每股虧損	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1.80)	(\$		1.82)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1.80)	(\$		1.8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正



經理人：龍震宇



會計主管：陳長興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其他	待彌補虧損	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9 年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2,997	\$ -	\$ 70,315	\$ 5,790	\$ -	(\$ 170,919)	(\$ 263)	\$ 237,920	\$ -	\$ 237,920
109 年度淨損		-	-	-	-	-	(61,639)	-	(61,639)	(1,435)	(63,0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14	614	61	6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1,639)	614	(61,025)	(1,374)	(62,399)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	2,590	-	2,712	(2,712)	-	-	-	2,590	-	2,590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九)	-	-	-	1,573	-	-	-	1,573	-	1,573
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失效		-	-	-	(1,190)	1,190	-	-	-	-	-
現金增資	六(十)	71,056	-	71,056	-	-	-	-	142,112	-	142,112
發行特別股	六(十)	-	2,000	2,000	-	-	-	-	4,000	-	4,0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19,493	19,493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06,643	\$ 2,000	\$ 146,083	\$ 3,461	\$ 1,190	(\$ 232,558)	\$ 351	\$ 327,170	\$ 18,119	\$ 345,289
110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6,643	\$ 2,000	\$ 146,083	\$ 3,461	\$ 1,190	(\$ 232,558)	\$ 351	\$ 327,170	\$ 18,119	\$ 345,289
110 年度淨損		-	-	-	-	-	(82,796)	-	(82,796)	136	(82,6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86)	(1,086)	(658)	(1,7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2,796)	(1,086)	(83,882)	(522)	(84,404)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六(十)	2,000	(2,000)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九)	-	-	-	6,336	-	-	-	6,336	-	6,336
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失效		-	-	-	(803)	803	-	-	-	-	-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	13,340	-	8,994	(8,994)	-	-	-	13,340	-	13,340
現金增資	六(十)	141,737	-	141,737	-	-	-	-	283,474	-	283,474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63,720	\$ -	\$ 296,814	\$ -	\$ 1,993	(\$ 315,354)	(\$ 735)	\$ 546,438	\$ 17,597	\$ 564,03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正



經理人：龍震宇



會計主管：陳長興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82,660)	(\$ 63,07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六(二)	2,888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458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四)(五) (十三)	8,708	8,5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六(四)	581	249
攤銷費用	六(六)(十三)	784	1,633
利息收入		(1,185)	860
利息費用		27	21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九)	6,336	1,573
處分投資利益		-	(2,0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其他應收款		(735)	(23)
預付款項		(3,914)	6,5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6,107	(1,971)
合約負債—流動		9,626	(7,085)
其他流動負債		132	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3,305)	(54,397)
收取之利息		1,220	828
支付之利息		(27)	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112)	(55,2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680)	(54,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12,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八)	(2,904)	(4,141)
取得無形資產		(85)	-
預付設備款增加		(5,656)	-
合併取得現金數	六(十七)	-	27,3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325)	(30,7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數		(2,258)	(2,265)
現金增資	六(十)	283,474	142,112
員工行使認股權		13,340	2,590
發行特別股		-	4,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4,556	146,43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43)	2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87,376	60,5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0,447	59,8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7,823	\$ 120,44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正



經理人：龍震宇



會計主管：陳長興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4年3月12日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超音波及手術導引高階醫療器材之開發、製造與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4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制。

(二) 編製基礎

除下列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	Genovate- NaviFUS Inc.	醫療器材 研發	69.77	69.77	註1
本公司	NaviFUS US LLC	醫療器材 研發	-	-	註2
Genovate- NaviFUS Inc.	Genovate- NaviFUS (Australia) Pty Ltd	醫療器材 研發及販 售	100	100	註1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參與現金增資 Genovate-NaviFUS Inc.，持股比例增加至 69.77%，經評估已具控制力，故列入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

註 2:於民國 110 年 1 月 4 日設立登記，截至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止尚未投入資本。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集團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公司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公司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 年 ~ 7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10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及董監酬勞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八)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二十一)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0	\$ 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7,773	91,729
定期存款	-	28,668
合計	<u>\$ 307,823</u>	<u>\$ 120,44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12,000	-
評價調整	(2,888)	-
合計	<u>\$ 9,112</u>	<u>\$ -</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2,888)	\$ -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一年以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u>\$ 227,680</u>	<u>\$ 195,000</u>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27,680 及\$195,000。

2.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28,748	\$ 87	\$ 3,651	\$ 6,078	\$ 38,564
累計折舊	(<u>11,788</u>)	(<u>13</u>)	(<u>2,231</u>)	—	(<u>14,032</u>)
	<u>\$ 16,960</u>	<u>\$ 74</u>	<u>\$ 1,420</u>	<u>\$ 6,078</u>	<u>\$ 24,532</u>
110年					
1月1日	\$ 16,960	\$ 74	\$ 1,420	\$ 6,078	\$ 24,532
增添	2,091	—	146	1,560	3,797
移轉	—	—	—	(2,756)	(2,756)
折舊費用	(<u>5,179</u>)	(<u>18</u>)	(<u>1,246</u>)	—	(<u>6,443</u>)
12月31日	<u>\$ 13,872</u>	<u>\$ 56</u>	<u>\$ 320</u>	<u>\$ 4,882</u>	<u>\$ 19,130</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28,749	\$ 87	\$ 3,797	\$ 4,882	\$ 37,515
累計折舊	(<u>14,877</u>)	(<u>31</u>)	(<u>3,477</u>)	—	(<u>18,385</u>)
	<u>\$ 13,872</u>	<u>\$ 56</u>	<u>\$ 320</u>	<u>\$ 4,882</u>	<u>\$ 19,130</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09年1月1日					
成本	\$ 28,084	\$ —	\$ 3,651	\$ 4,148	\$ 35,883
累計折舊	(<u>7,974</u>)	—	(<u>1,014</u>)	—	(<u>8,988</u>)
	<u>\$ 20,110</u>	<u>\$ —</u>	<u>\$ 2,637</u>	<u>\$ 4,148</u>	<u>\$ 26,895</u>
109年					
1月1日	\$ 20,110	\$ —	\$ 2,637	\$ 4,148	\$ 26,895
增添	1,875	87	—	2,179	4,141
移轉	—	—	—	(249)	(249)
折舊費用	(<u>5,025</u>)	(<u>13</u>)	(<u>1,217</u>)	—	(<u>6,255</u>)
12月31日	<u>\$ 16,960</u>	<u>\$ 74</u>	<u>\$ 1,420</u>	<u>\$ 6,078</u>	<u>\$ 24,532</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28,748	\$ 87	\$ 3,651	\$ 6,078	\$ 38,564
累計折舊	(<u>11,788</u>)	(<u>13</u>)	(<u>2,231</u>)	—	(<u>14,032</u>)
	<u>\$ 16,960</u>	<u>\$ 74</u>	<u>\$ 1,420</u>	<u>\$ 6,078</u>	<u>\$ 24,532</u>

(五)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房屋，租賃合約之期間為2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2,455	\$ 188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2,265	\$ 2,256

3. 本集團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4,532及\$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7	\$ 2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76	60

5. 本集團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334及\$2,325。

(六)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4,701	\$ 130	\$ 4,238	\$ 19,069
累計攤銷	(10,915)	(94)	-	(11,009)
	<u>\$ 3,786</u>	<u>\$ 36</u>	<u>\$ 4,238</u>	<u>\$ 8,060</u>
110年				
1月1日	\$ 3,786	\$ 36	\$ 4,238	\$ 8,060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70	-	170
攤銷費用	(756)	(28)	-	(784)
12月31日	<u>\$ 3,030</u>	<u>\$ 178</u>	<u>\$ 4,238</u>	<u>\$ 7,44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5,857	\$ 301	\$ 4,238	\$ 10,396
累計攤銷	(2,827)	(123)	-	(2,950)
	<u>\$ 3,030</u>	<u>\$ 178</u>	<u>\$ 4,238</u>	<u>\$ 7,446</u>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4,701	\$ 130	\$ -	\$ 14,831
累計攤銷	(9,308)	(68)	-	(9,376)
	<u>\$ 5,393</u>	<u>\$ 62</u>	<u>\$ -</u>	<u>\$ 5,455</u>
109年				
1月1日	\$ 5,393	\$ 62	\$ -	\$ 5,455
增添－企業合併取得	-	-	4,238	4,238
攤銷費用	(1,607)	(26)	-	(1,633)
12月31日	<u>\$ 3,786</u>	<u>\$ 36</u>	<u>\$ 4,238</u>	<u>\$ 8,060</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4,701	\$ 130	\$ 4,238	\$ 19,069
累計攤銷	(10,915)	(94)	-	(11,009)
	<u>\$ 3,786</u>	<u>\$ 36</u>	<u>\$ 4,238</u>	<u>\$ 8,060</u>

1. 本集團與長庚大學簽訂「聚焦式超音波應用於腦部藥物釋放專利技術」專屬授權合約，依合約約定研發達成進度及研發產品銷售情形分別支付一定金額授權金及一定比例權利金，授權金金額為\$10,000，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授權金\$5,857，剩餘款項俟研發達成進度後支付。
2. 本集團與美國 Brigham and Women's Hospital (BWH) 簽訂「Blood-brain barrier opening」血腦屏障非專屬授權合約，依合約約定授權金額為\$8,844，已全數付訖，其專利授權期間至110年2月，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已攤提完畢。

(七)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656	\$ 3,731
應付勞務費	2,115	531
應付保險費	527	301
應付退休金	375	275
其他	4,621	1,371
	<u>\$ 13,294</u>	<u>\$ 6,209</u>

(八)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21 及 \$1,050。

(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4.20	1,840 仟股	6 年	3 年之服務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11.10	710 仟股	6 年	3 年之服務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 年		109 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392	\$ 10	1,236	\$ 1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710	10
本期執行認股權	(1,334)	10	(259)	1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58)	10	(295)	1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392	1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463	10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總額為 1,45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1,000 股，履約價格為 15 元。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發行，截至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已發行 745 單位，尚餘 705 單位未發行。

4.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為 1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 4.61 年。

5.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7.4.20	\$11.96	\$ 10	38.43~ 40.65% (註)	2.5~ 3.5年	-	0.60~ 0.65%	\$3.79~ \$4.39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9.11.10	\$19.90	\$ 10	32% (註)	3.5~ 4.5年	-	0.20%	\$8.70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權益交割	\$ 6,336	\$ 1,573

7.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107 年 4 月 20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合約期間，從 4 年調整為 6 年，因此項修改產生之增額公允價值為 \$407，增額公允價值於修改日至既得日間認列。

(十) 股本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6,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 \$563,72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40,664	\$ 33,300
特別股轉換	200	-
現金增資	14,174	7,105
員工行使認股權	1,334	259
12月31日	56,372	40,664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4,174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0 元，增基基準日訂於 110 年 8 月 31 日，該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105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0 元，增基基準日訂於 109 年 12 月 4 日，該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2 日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可轉換特別股 2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12 月 28 日，該項增資案業已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 每年股息為 0，分派紅利之順序與普通股相同。
 - (2) 特別股股東得參與普通股股東之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3) 特別股分派公司賸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不以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 (4) 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無選舉權及無被選為董事、監察人之權利。
 - (5) 特別股得於發行屆滿一個月後及下次現金發行新股前由公司向主管機關辦理以一股特別股轉換成一股普通股變更登記事宜。
 - (6) 特別股股份不得轉讓。
5. 本公司之特別股股東，業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發函予公司請求依法轉換為普通股，業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當年度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尚無盈餘分配。
3.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

(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均屬於營業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0,609	\$ 27,630
勞務費	\$ 5,513	\$ 3,818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 8,708	\$ 8,511
營業租賃租金	\$ 76	\$ 60
攤銷費用	\$ 784	\$ 1,633

(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36,118	\$ 24,072
勞健保費用	2,231	1,637
退休金費用	1,221	1,050
董事酬勞(車馬費)	120	110
其他用人費用	919	761
	<u>\$ 40,609</u>	<u>\$ 27,630</u>

1.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監酬勞不高於 2%，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十五)所得稅

1.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皆為\$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166)	(\$ 18,36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31)	(40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97	18,766
所得稅費用	\$ -	\$ -

3.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4年度	\$ 3,393	\$ 3,393	\$ 3,393	114年度
105年度	16,644	16,644	16,644	115年度
106年度	39,130	39,130	39,130	116年度
107年度	49,806	49,806	49,806	117年度
108年度	59,145	59,145	59,145	118年度
109年度	59,777	59,777	59,777	119年度
110年度(預估)	80,089	80,089	80,089	120年度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4年度	\$ 3,393	\$ 3,393	\$ 3,393	114年度
105年度	16,644	16,644	16,644	115年度
106年度	39,130	39,130	39,130	116年度
107年度	49,806	49,806	49,806	117年度
108年度	59,145	59,145	59,145	118年度
109年度	59,777	59,777	59,777	119年度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十六) 每股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82,796)	46,007	(\$ 1.80)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61,639)	33,850	(\$ 1.82)

因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為稅後淨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與基本每股虧損同。

(十七) 企業合併

- 民國107年5月10日，本公司以\$19,239與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設置合資公司 Genovate-NaviFUS Inc.，持股比例為各持有50%，設置目的為執行雙方海外產品開發、臨床試驗及業務拓展合作。Genovate-NaviFUS Inc.於民國109年8月辦理現金增資，由本公司全數認購，合計取得該公司69.77%股權，並取得對Genovate-NaviFUS Inc.之控制。
- 收購Genovate-NaviFUS Inc.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9年8月13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25,271
先前本公司已持有被併購 公司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19,182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19,182
	<u>63,635</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52,616
其他應收款	6
預付費用	6,976
其他應付款	(201)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59,397</u>
商譽	<u>\$ 4,238</u>

3. 本集團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 Genovate-NaviFUS Inc. 50%權益，依公允價值再衡量而於民國 109 年度認列之利益計\$2,066。

4. 本集團自民國 109 年 8 月 13 日合併 Genovate-NaviFUS Inc. 起，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Genovate-NaviFUS Inc. 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0 及\$4,748。若假設 Genovate-NaviFUS Inc. 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將分別為\$0 及\$70,781。

(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97	\$ 4,14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893)	-
本期支付現金	<u>\$ 2,904</u>	<u>\$ 4,14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研究發展費：		
—健亞	<u>\$ 30</u>	<u>\$ -</u>

係支付臨床試驗用藥貼標之款項，交易條件係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 30 天。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532	\$ 4,916
退職後福利	181	181
股份基礎給付	<u>1,992</u>	<u>538</u>
總計	<u>\$ 10,705</u>	<u>\$ 5,635</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專利授權合約說明請詳六(六)。

(二)承諾事項

本集團所簽訂委託試驗合約，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履約完成之委託研究費計\$9,170(不含試驗用藥等實報實銷之支出)。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為加強公司長期營運能力，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00 股至 10,000,000 股，每股暫訂以新台幣 38 元發行，刻正辦理相關程序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112	\$ -
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7,823	\$ 120,4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680	195,000
其他應收款	755	55
存出保證金	400	400
	<u>\$ 536,658</u>	<u>\$ 315,902</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13,294	\$ 6,209
租賃負債	2,464	190
	<u>\$ 15,758</u>	<u>\$ 6,39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87	27.691	\$ 41,177
美金：澳幣	545	1.376	17,357
109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0	28.209	\$ 7,05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28.209	\$ -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33及(\$2,633)。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預期不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年以下</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 13,294	\$ -	\$ -
租賃負債	2,286	190	-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 6,209	\$ -	\$ -
租賃負債	190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9,112	\$ -	\$ -	\$ 9,112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該報價係依興櫃公司股票之成交價作為衡量。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屬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係以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衡量表現。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等部門資訊與主要財務報告資訊一致。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與主要財務報告資訊一致，故無須調節。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u>\$ -</u>	<u>\$ 35,087</u>	<u>\$ -</u>	<u>\$ 33,180</u>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華宇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	\$ 9,112	2.25%	\$ 9,112	無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Genovate-NaviFUS Inc.	1	合約負債	\$ 7,085	依公司政策辦理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Genovate-NaviFUS Inc.	開曼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 44,510	\$ 44,510	1,500,000	69.77%	\$ 40,200	\$ 451	\$ 315	子公司
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NaviFUS US LLC	美國	醫療器材開發	\$ -	-	-	-	-	-	-	註
Genovate-NaviFUS Inc.	Genovate-NaviFU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醫療器材開發及販售	24,888	24,888	1,228,104	100%	17,374	1,513	1,513	孫公司

註：已完成公司設立登記惟尚未投入資本，且LLC係屬有限責任公司，故無股數之適用。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及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周筱姿
 (2)林玉寬

北市財證字第

1110107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
 (1)北市會證字第1833號
 (2)台省會證字第1560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4731239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浩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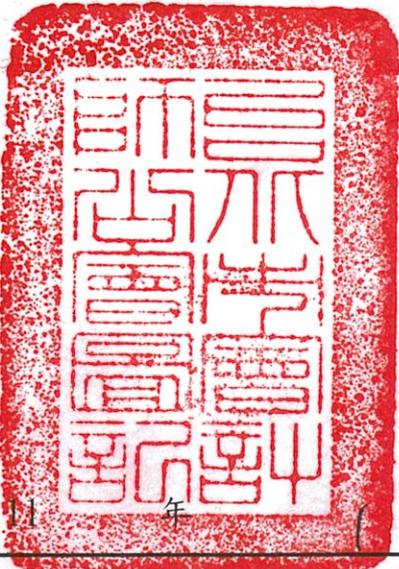
110年度(自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周筱姿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林玉寬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6 日

裝訂線

士
訂
具
身
號